

##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八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于2020年6月5日上午11:00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八次临时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6月2日以文本或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监事4人，实到监事4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维海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拥有或与东旭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拥有的专利（或专利申请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购买专利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

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司资产与业务完整性，确保公司产业安全，保障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在结合当前形势和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后，决定收购控股股东东旭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集团”）拥有或与东旭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旭科技集团”）共同拥有的专利（或专利申请权），以确保公司光电显示材料及装备产业的安全。

公司聘请了中环松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拟购买的743项专利或专利申请权进行了评估，经与东旭集团及东旭科技集团友好协商，决定以中环评报字（2020）第0612号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262,570.00万元为此次交易对价，与东旭集团及东旭科技集团签署《资产转让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监事及副总经理的公告》）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何强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九届监事会期限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此外，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 2020 年第一次联席会议选举杨震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立即生效，任期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6 月 5 日

#### **附件：监事简历**

##### **1、监事候选人何强先生简历：**

何强先生，中国国籍，1973 年 5 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历任成都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工会主席、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成都事业部运营中心总经理，现任东旭集团有限公司智慧产业集团运营中心总经理。

何强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2、职工代表监事杨震先生简历：**

杨震先生，中国国籍，1972 年 12 月出生，湖南财经学院本科学历。历任湖南汽车车桥厂财务处资金科科长、一汽客车（成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东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长、宁夏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长，现任东旭（昆山）显示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长。

杨震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

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